

# 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报告书(摘要)

## 特别提示

2013年9月9日,上市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及《证券持有人名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存管部已受理上市公司的非公开发行新股登记申请材料,相关股份登记到账后将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12,714,285股,非公开发行后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为464,311,125股。

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日为2013年9月18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规定,公司股票价格在2013年9月18日不除权,股票交易设涨跌幅限制。

本次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对象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西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承诺,其于本次配套融资中认购的上市公司股票的上市锁定期为十二个月。

本报告书 摘要 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交易的实施情况的摘要,投资者如欲了解更多信息,请仔细阅读《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报告书》和《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全文及其他相关文件,该等文件已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上市公司/蓝色光标	指	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300088
博杰广告	指	西藏山东南方博杰广告有限公司
博杰投资	指	西藏山东南方博杰投资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交易对方之一
博明投资	指	西藏山南博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交易对方之一
交易对方/李其等4名交易对方	指	博杰广告除蓝色光标以外的全体股东,包括李其、刘彩玲、博杰投资、博明投资
标的资产/拟购买资产	指	李其、刘彩玲、博杰投资、博明投资合计持有的博杰广告89%的股权
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本次交易	指	公司拟通过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向李其等4名交易对方购买其所持有的博杰广告合计89%的股权
本次发行	指	一次发行和二次发行
一次发行	指	向李其、刘彩玲、博杰投资、博明投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二次发行	指	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	指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西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商基金	指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基金	指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汇添富基金	指	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西安投资	指	西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泰达宏利基金	指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创投	指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广发基金	指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报告书(摘要)》
《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指	蓝色光标与李其等4名交易对方于2013年4月10日签署的《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协议》
《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指	蓝色光标与李其等4名交易对方于2013年4月10日签署的《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令第53号)
《发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
《若干问题的规定》	指	《证监会公告[2008]114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114号)
《格式准则26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
《财务顾问办法》	指	《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54号)
《股票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蓝色光标的定价基准日	指	蓝色光标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决议公告之日
交割日	指	本次交易对方将标的资产过户至上市公司名下之日
审计/评估基准日	指	2013年2月28日
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伦律所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述

### 一、本次交易整体方案

本次交易蓝色光标拟通过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李其等4名交易对方合法持有的博杰广告合计89%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具体如下:

- 向李其支付23,830,602股上市公司股份和3,720万元现金对价以收购其持有的博杰广告40.05%的股权;
- 向博杰投资支付17,445,102股上市公司股份和16,200万元现金对价以收购其持有的博杰广告36.85%的股权;
- 向刘彩玲、博明投资分别发行5,583,827股和2,007,668股上市公司股份收购其分别持有的博杰广告8.90%和3.20%的股权;
- 向不超过10名其他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配套资金总额53,400万元。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本次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总金额(本次收购对价160,200万元与本次募集资金53,400万元之和)的25%。

本次交易完成后,蓝色光标将持有博杰广告100%股权。

### 二、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发行情况

- 发行种类和面值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 2.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方式为非公开发行,发行对象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它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等不超过10名的其他特定投资者。

3.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底价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为蓝色光标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本次向其他特定投资者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底价为25.82元,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该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公司实施现金分红,则除息后本次发行价格不做调整;公司如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则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 4.发行数量

本次交易拟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53,400万元。按照本次发行底价25.82元计算,向其他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20,681,642股。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最终发行价格确定。

### 5.上市地点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 6.本次发行股份锁定期

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自其认购的股票完成股权登记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在此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 7.配套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交易募集的配套资金合计53,400万元,其中20,000万元将用于支付收购博杰广告股权的现金对价款,20,000万元用于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13,400万元用于推进上市公司的外延式发展战略,具体将用于补充博杰广告的日常运营,从而使上市公司的外延式发展战略得以较好的贯彻实施。若上市公司依据《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向本次交易对方支付现金对价的时间早于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到账的时间,则在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到账后以募集资金置换上市公司先行支付的现金对价。

## 第二节 本次交易实施情况

### 一、本次交易的实施程序

1.2013年3月7日,蓝色光标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

项。

2.2013年4月1日,博杰广告召开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李其、刘彩玲、博杰投资、博明投资向蓝色光标转让博杰广告合计89%的股权。

3.2013年4月10日,蓝色光标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本次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议案。

4.2013年4月23日,蓝色光标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议案。

5.2013年8月7日,蓝色光标取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1056号《关于核准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向李其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蓝色光标向李其等发行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

### 二、本次交易的实施情况

#### (一)资产交付及过户

博杰广告依法就本次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过户事宜履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13年8月12日,李其、博杰投资分别持有的博杰广告40.05%股权、36.85%的股权已完成解除股权质押的工商程序,至此,博杰广告股权不存在权利限制。2013年8月12日,李其、博杰投资、博明投资、刘彩玲合计持有的博杰广告89%股权,过户至蓝色光标名下,西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为此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向博杰广告核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至此,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成,蓝色光标已持有博杰广告100%的股权。

#### (二)标的资产债权债务处理情况

本次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标的资产为博杰广告89%股权,标的资产的债权债务均由博杰广告依法独立享有和承担,本次交易的交割不涉及债权债务的转移。

#### (三)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发行情况

##### 1、申购、配售及发行对象情况

##### ①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

2013年8月9日,主承销商共向94个发送对象发出了《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认购邀请书》(以下简称“《认购邀请书》”),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20家,证券公司13家,保险机构5家,本次配套发行董事会决议公告后提交认购意向书的各类投资者36名,以及截至2013年7月31日在册的发行前20名股东。发送对象的范围符合《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规定。

本次配套发行接收申购文件的时间为2013年8月14日上午9:00-11:00。在此期间,共18家投资者在《认购邀请书》规定的时间内,将《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申购报价单》(以下简称“《申购报价单》”)及相关文件以传真方式提交至主承销商,均为有效报价。上述有效报价区间为26.00元股-44.63元股,主承销商与发行人对所有有效《申购报价单》进行了统一的簿记建档,参与本次配套发行的投资者缴纳的申购保证金(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除外)共计2,500万元,其中获配售的申购保证金1,000万元,未获配售的申购保证金1,000万元,剩余500万为投资者西藏锦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缴纳,但其最终未将《申购报价单》以传真方式提交至主承销商。

投资者的各档申购报价情况如下(按照报价从高到低排列,同一报价按照对应的每档累计认购金额由高到低排列):

序号	参与报价投资者名称	每档报价(元/股)	每档累计认购金额(万元)	是否为有效报价
1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4.63	5,400	是
2	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2.50	6,000	是
3	西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2.50	6,000	是
4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2.50	10,000	是
5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2.28	5,400	是
6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2.28	5,400	是
7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2.00	16,200	是
8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2.00	10,000	是
9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2.00	5,400	是
10	西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1.80	6,000	是
11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1.10	8,200	是
12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1.00	10,000	是
13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1.00	5,400	是
14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0.20	5,400	是
15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0.06	5,400	是
16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0.00	12,300	是
17	恒安基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0.00	5,400	是
18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0.00	10,600	是
19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9.93	5,400	是
20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9.93	5,400	是
21	西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9.80	6,000	是
22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8.20	5,400	是
23	锦泰隆	38.10	5,400	是
24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8.00	6,800	是
25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7.58	8,000	是
26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6.20	5,400	是
27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6.10	11,300	是
28	锦泰隆	35.10	5,400	是
29	锦泰隆	33.10	5,400	是
30	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2.20	5,400	是
31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0.00	14,300	是
32	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9.10	5,900	是
33	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6.00	6,000	是

根据《认购邀请书》关于确定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及获配股数的原则,发行人对申购价格优先、认购金额优先、原前20名股东优先、收到《申购报价单》传真时间优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的原则确定。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确定本次配套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47.00元/股,发行数量为12,714,285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33,999,970.00元。

为认购对象获配金额及其获配股数乘以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计算。发行对象及其获配股数、认购金额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获配投资者名称	获配价格(元/股)	获配股数(股)	认购金额
1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2.00	3,857,142	161,999,964.00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2.00	2,380,952	99,999,984.00
3	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2.00	1,642,857	68,999,994.00
4	西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2.00	1,428,571	59,999,982.00
5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2.00	1,285,714	53,999,988.00
6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2.00	1,285,714	53,999,988.00
7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2.00	833,335	35,000,070.00
	合计		12,714,285	533,999,970.00

上述7家发行对象符合发行人相关股东大会关于本次配套发行相关决议的规定。

### 6 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

#### ①华商基金

公司名称: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28号2楼19层
法定代表人:	李险安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

华商基金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公司最近一年不存在重大交易情况,目前也没有未来交易的安排。

#### ②易方达基金

公司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中路3号4004-8室
法定代表人:	叶俊豪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亿贰仟万元
实收资本:	人民币壹亿贰仟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涉及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易方达基金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公司最近一年不存在重大交易情况,目前也没有未来交易的安排。

#### ③汇添富基金

公司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天沽路 288号 6幢 538室
法定代表人:	潘鑫军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亿元
实收资本:	人民币壹亿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经营范围:	基金管理业务,发起设立基金,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涉及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汇添富基金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公司最近一年不存在重大交易情况,目前也没有未来交易的安排。

情况,目前也没有未来交易的安排。

#### ④西安投控

公司名称:	西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	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五路8号数字大厦四层
法定代表人:	肖西萍
注册资本:	叁拾叁亿贰仟柒佰叁拾柒万贰仟壹佰伍拾元整
实收资本:	叁拾亿零陆仟柒佰伍拾万柒仟壹佰伍拾元整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投资业务;项目融资;资产管理;资产重组与购并;财务咨询;资信调查;房屋租赁;销售;物业管理;其他市政府批准的业务。(以上经营范围凡涉及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从其规定)

西安投控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公司最近一年不存在重大交易情况,目前也没有未来交易的安排。

#### ⑤泰达宏利基金

公司名称: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南楼三层
法定代表人:	刘惠文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亿捌仟万元整
实收资本:	人民币壹亿捌仟万元整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香港澳与境内合资)
经营范围:	1.基金募集;2.基金销售;3.资产管理;4.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泰达宏利基金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公司最近一年不存在重大交易情况,目前也没有未来交易的安排。

#### ⑥深创投

公司名称: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09号投资大厦11层B区
法定代表人:	靳海峰
注册资本:	350,187.46万元
实收资本:	350,187.46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

深创投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公司最近一年不存在重大交易情况,目前也没有未来交易的安排。

#### ⑦广发基金

公司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中路3号4004-56室
法定代表人:	王志伟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亿贰仟万元
实收资本:	人民币壹亿贰仟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广发基金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公司最近一年不存在重大交易情况,目前也没有未来交易的安排。

## 2.本次发行股份锁定期

序号	名称	认购股数(股)	限售期	限售期截止时间
1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857,142	12个月	2014年9月18日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380,952	12个月	2014年9月18日
3	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42,857	12个月	2014年9月18日
4	西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428,571	12个月	2014年9月18日
5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85,714	12个月	2014年9月18日
6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85,714	12个月	2014年9月18日
7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33,335	12个月	2014年9月18日

### 3.募集配套资金量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533,999,97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3,000,000.00元,蓝色光标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30,999,970.00元。

### 4.募集配套资金到账与验资情况

截至2013年8月20日,7名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已将认购资金全额汇入主承销商指定账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3年8月20日出具《验资报告》,截至2013年8月20日,主承销商已收到7家参与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对象缴纳的认购股款533,999,970元。

截至2013年8月21日,华泰联合证券已将上述认购款项扣除配套融资财务顾问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530,999,970元划转至公司指定的本次募集资金专户内。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2013年8月22日出具的天职业字[2013]361号《验资报告》,蓝色光标此次非公开发售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发行数量为12,714,285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4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33,999,97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3,000,0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30,999,970.00元。经审计,截止2013年8月21日,蓝色光标已收到上述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530,999,970.00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12,714,285.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518,285,685.00元。

### ④期间损益的确认和归属

根据上市公司与李其、刘彩玲、博杰投资、博明投资签署的《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拟购买资产盈利的,则盈利部分归上市公司享有;拟购买资产亏损的,则由交易对方以连带责任方式共同向上市公司或博杰广告以现金方式补足,在亏损金额经审计基准日的十个工作日内由交易对方支付到位。交易对方内部承担补偿金额按其在本次交易前持有博杰广告的股权比例分担。

根据上市公司与李其、刘彩玲、博杰投资、博明投资于2013年8月16日签署的《股权交割确认书》,各方确认为便于审计工作的开展以确认标的股权的期间损益,各方同意以2013年7月31日为期间